

东北大学文件

东大财字〔2019〕45号

东北大学关于“生物工程类”所属本科专业 及预科生收费标准的通知

各有关部门：

根据《教育部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财政部关于做好2003年学校收费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教财〔2003〕4号）、《普通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班、民族班管理办法》（教民〔2005〕5号）文件精神，我校新增本科专业大类及预科生收费标准如下：

一、新增的“生物工程类”本科专业，学费标准为5200元/年/生。

二、预科生预科学费标准如下：

（一）已在其他学校就读、2019年9月及以后转入我校进行预科阶段第二年学习的新疆民考民预科生，预科学费按该生预科第

一年所在学校的收费标准收取。

(二) 预科阶段直接在我校就读的预科生, 预科学费按照学校最低的全日制本科生学费标准收取, 即 2019 年为 4600 元/年/生, 以后年度若全日制本科生学费标准调整时预科生学费同步调整。

特此通知。

东北大学

2019 年 6 月 28 日